**各学院（研究院）：**

为营造学术创新氛围，激发创新活力，提高学术影响力，学校设立学术交流基金，支持我校为主办方或主要承办方的学术会议以及蟒山讲坛和院级学术讲座的举办。

**一．资助范围及要求**

1．我校各学院、研究院均可自由申请；

2. 原则上各学院（研究院）应统一本单位讲坛或论坛名称，结合本单位的年度发展计划，按学科做好学术讲座的统筹安排，合理申请基金资助。

3. 申请人须为我校正式教职工；

4. 邀请的专家必须为正高级职称，且为领域内有一定影响力的专家学者或专业技术人员；

5. 资助对象必须为专场学术讲座，讲座规模不得小于50人。

**二.  申报程序及材料要求**

学术讲座资助实行事后申请制度，申请人须在讲座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交以下材料：

1.《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学术讲座资助申请表》（附件1）

      2.  至少发布在学院主页的讲座新闻

      3.  活动现场照片（至少含一张全景照片）

科学技术处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后确定资助金额。

**三.  资助标准**

1. 基金资助的费用仅用于专家的讲课费；

2. 按照邀请专家的级别不同，资助标准如下：

院士税前5000元；杰青、长江学者或其他同级人员：税前4000元；教授或教授级高工：税前3000元。

原则上要求邀请专家为教授或教授级高工的讲座申请次数不得超过本学院（研究院）全年申请次数的50%。

如有不明事宜，请与科学技术处联系。

联 系 人：王竹君

联系电话：89733055

联系地址：主楼A1216

科学技术处2018年11月27日